

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

委外勞務人力『觀護佐理員』招募公告

依據：依法務部推動「易服社會勞動」計畫及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

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招募時間：即日起至100年12月22日（郵戳為憑）止。

需求人數：2名。

資格：

1. 大專以上畢業，尤以社會工作、教育、心理、輔導、法律等相關科系畢業為佳。
2. 男性需役畢或免役。
3. 經公立醫療院所體格檢查，身心健康，體力足以勝任所指派之工作。
4. 具電腦操作、文書軟體運用之能力，具備美編能力者尤佳。
5. 認真負責，服從性高，可配合業務夜間或假日輪班。
6. 思想純正、品行端正、無不良紀錄及嗜好。
7. 具備汽車或機車駕照。

工作內容：

1. 協助社會勞動執行機關（構）之開發、接洽、協調、聯繫，以及安排機關（構）說明會。

2. 協助建置社會勞動人卷宗資料。
3. 協助社會勞動說明會或個別說明，向社會勞動人說明其權利義務，釐清疑義，並瞭解社會勞動人之專長、身心現況及執行相關事項等。
4. 依社會勞動執行機關（構）需求，協助安排適宜之社會勞動人至指定機關（構）報到。
5. 協助追蹤社會勞動執行情況，到場訪視並填載紀錄。
6. 遇有社會勞動人違反「履行社會勞動應行注意及遵守事項」或其他突發事故時應陳報並填載紀錄。
7. 社會勞動人依規定履行完成或未履行完成，應檢視執行社會勞動累計時數或蒐集相關文件，核對登錄電腦資料，提供觀護人依其情況簽報檢察官核准結案。
8. 其他協助執行觀護人室業務之相關事項。

工作地點：本署轄區（屏東縣市地區）。

進用期間：10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報名方式：

有意願從事此工作之人員，請與本署勞務委外得標廠商「治群科技有限公司」聯繫，投遞履歷報名，將擇優通知面試。

治群科技有限公司資料如下：

※連絡人：吳昇羚小姐

※電話：07-7330806

手機：0986-597599

※地址：高雄市鳥松區高碼4巷80號

※電子信箱：wenfi555@hotmail.com

備註：

本招募案係本署洽廠商以勞務人力委外招標方式辦理，廠商得標後，依合約規定提供本署人力，經核准雇用之進用人，其身分係為勞務公司（即治群科技有限公司）之員工，非本署員工，亦無公務員身分之保障，其所支薪資、勞健保等相關勞資事項之對象均為上開公司，與本署無涉。